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义乌衡英”）为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刚的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义乌衡英持有公司股份 16,392,44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7%。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2026 年 6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54）。鉴于义乌衡英的 1 名自然人合伙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非公司在职员工）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退伙，义乌衡英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该合伙人所持合伙企业份额对应的公司股份，即不超过 368,83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0.02%。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8 日收到义乌衡英出具的《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至 2026 年 10 月 8 日，义乌衡英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368,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合计减持金额为 4,146,657 元。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16,392,446股
持股比例	0.7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11,708,890股 其他方式取得：4,683,556股

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股份指公司 2019 年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时向义乌衡英发行的股份；“其他方式取得”的股份为义乌衡英持股期间因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 形成原因
第一组	陈刚	327,979,879	15.49%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珠海横琴舜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7,138,642	10.73%	由陈刚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392,446	0.77%	
	合计	571,510,967	26.99%	—

注：上述表格中“持股比例”均为本次减持计划披露时的持股比例。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 年 6 月 27 日
减持数量	368,800股
减持期间	2026 年 10 月 8 日~2026 年 10 月 8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368,800 股
减持价格区间	11.24~11.26元/股
减持总金额	4,146,657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2%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2%
当前持股数量	16,023,646股
当前持股比例	0.76%

(二) 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 是 ☐ 否

(三)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 是 ☐ 否

(四)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 未实施 ☒ 已实施

(五)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 未达到 ☒ 已达到

(六)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 是 ☒ 否

(七)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 是 ☒ 否

特此公告。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8 日